

我的读书往事

◎丁素娟

闲暇的午后,我喜欢临窗而坐,捧一本书,静静地品读人生。四十三个春秋,很多过往早已模糊不清,但那些关于书的往事,却灼灼闪亮,记忆犹新。

10岁那年的暑假,父亲常带着我到 he 上班的镇供销合作社去玩,父亲工作单位的对面是一家书店。那个时候的书店都有个柜台,把顾客和书架隔开,去书店的人只能买书,而不能抱着一本书坐在那里看。父亲和那位在书店工作的李叔叔是老相识,父亲知道我喜欢读书,就求他让我在书店看看书。李叔叔看了看我说:“闺女想看书可以,不过只能在柜台里面看,不可以把书拿出去,也不可以把书弄皱弄破。”我听了很是激动,连连说了三个“好”。李叔叔上班的时候我坐在他旁边安静地捧着书看,他下班的时候我就帮着打扫书店的卫生,算是讨个人缘。对于读书,我没有过分的要求,只要是能够让我感动的都爱不释手。那个暑假我都是在李叔叔上班的书店柜台里面度过的,快乐而充实。我读了曹雪芹的《红楼梦》、巴金的《激流三部曲》、老舍的《骆驼祥子》、雨果的《巴黎圣母院》、夏绿蒂·勃朗特的《简·爱》《飘》等,我与主人公一起兴高采烈,一起垂头丧气,一起欣喜若狂,一起忐忑不安。读书真是其乐无穷。

天有不测风云。16岁那年,患心脏病的母亲又突然得了脑梗,左边半个身子没了知觉。为了方便照顾母亲,我退学了。在照料母亲的日子里,我会推着母亲去村头散步,走累了就坐在庄稼地旁,我给母亲分享《故事会》,在一个又一个的故事中,母亲的的笑容越来越多。母亲也常常夸我知道得多,更加鼓励我多读书、多学习,做一个知书达理的人。

在父母的鼓励下,我如饥似渴,如痴如醉,利用空闲时间加强阅读,并踏上了自学考试的道路。自考的过程是艰苦的,但结果却是可喜的。在自考的路上,我认识了一个同城的朋友,我们互相留了电话,经常联系交流学习心得,相约一起去市里参加考试。三年后,我顺利拿到了河南大学的专科毕业证。拿到毕业证的那一刻,母亲喜极而泣,抹着泪水说:“闺女,是我拖累了你,要不是我这病,你还可以考个更好的学校!”我拉着母亲的手笑着说:“娘,我很知足了,娘好就是一切都好。”

在自考的三年里,我还结交了江苏、安徽和江西的几个文友。她们中有自然资源作家协会的会员,有中国作家协会的会员,每次和她们交流,我都是收获满满。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,阅读便是我们友谊的桥梁,飘着墨香的书也成了我精神世界里的一座灯塔,在知识的海洋里指引着我前行。

如今,读书对我来说改变的是心境,受益的是自己。在读书中我感触最深的是社会性小说,让我能在文字中感受社会、融进社会,用自己的思维去认识社会,给自己的心灵找到一隅之地,仿佛应了那句“书中自有黄金屋,书中自有颜如玉”。其实,书的好与不好,只有读过了才知道,再说了,书好与不好每个人的看法也不尽相同。对我来说,一本书读过之后,能在书中学到新鲜事物、新的知识,能被书中的理念深深打动而得到启发,就是这本书的价值所在,它就称得上是一本好书!

“养心莫如静心,静心莫如读书。”在繁忙的工作生活之余沏上一杯香茗,读一本好书,茶香盈盈,墨香淡淡,给自己浮躁的心灵寻找一所幽静的花园,让美好的时光在文字的行间定格,并致以即将到来的世界读书日。

(作者单位:县自然资源局)

上世纪六七十年代,豫西乙村的大兵从部队转业回来,乡亲们去看他,邻居麻二迈过门槛说:“侄娃子,多晚回来了?”大兵热情地一边往里让坐,一边递烟说:“昨晚(碗)上。”麻二接过带把儿的“大前门烟”点上火吸着说:“你这孩子,见面头一句话就跟老叔哩气(开玩笑),从大老远的地方回来,不坐飞机也坐火车,坐碗上咋行啊!”在场的娄三说:“你真是土条子、土老冒,人家大兵说的是洋话。”麻二说:“羊话,大兵在部队里放过羊!”坐在一边的郑四看不上说:“大兵!去叫他俩嘴上那带把儿的烟夺鸡巴喽!给他俩弄一个狗晒蛋!嘴上叼着人家敬的好烟,还骚侃人,狗咬出官——不使人敬。真正见那端架子拽文的人,屁也不敢放,头还缩肚里呢!”麻二和郑四是针尖对麦芒的骂友,麻二接过话茬就呛:“放你娘那个拐弯狗臭屁,穿几天有裆裤,好赖话都听球不出,懂哩那黑羊蛋是烟熏里,还是墨抹哩!”

大兵见气氛不对,话带火药味,赶紧劝:“伯!叔!甭抬杠,甭抬杠!您侄儿出去两年口语变了,一下子改不了,以后一定慢慢改,可甭因为我弄得不美气喽。”娄三说:“大兵!心放肚里吧,这俩人到一起不嚼(骂)两句,饭还吃不出味哩!一天嚼八回也不会恼。像我刚才说的真一百二没有骚侃你的意思。要说街坊邻居住在一堆子里,见面正经话能有多少,开玩笑除烦恼,两个人说几句粗话骂着玩,虽不老文明却乐了一群人呢!”

一个说:“这话有点儿道理,人要是天天像陪娘家正客吃桌那样,正襟危坐像周武郑王那才不自在呢!”在座儿的哄堂大笑。

(作者单位:肖旗乡乔庄村)

豫西故事会

大兵家的尴尬

◎门晨曦



又见燕子

□赵军利

“小燕子,穿花衣,年年岁岁来这里……”小区里小朋友唱的儿歌常常让我不禁想起久违的燕子朋友。

鸟族中,与人类关系最密切的当属家燕。它用近在咫尺、同宿同眠证明了人间原来并不可怕。它以登堂入室、梁上真君子的落落大方证明了市井的慷慨和温情。“燕衔春泥向谁家。”人们一直把燕访视为大吉,欢天喜地地恭迎,小心翼翼地侍奉。

小时候,几乎家家房檐下或房梁上都有燕窝。老人们告诫调皮的小孩不要掏燕窝,捉小燕,谁捉了小燕会得眼病。孩子们信以为真,保护燕子的传统也就保留下来了。

燕子出双入对、辛勤奔忙、生儿育女,以动物的伦理鼓舞和提携着人类的伦理,奠定了祥鸟、瑞鸟、爱情鸟的地位。在人类栖息史上,喃语绕梁、人燕同居堪称最伟大的佳话和传奇。在我看来,这是比“风水”更好的自然成就,乃是天人合一、安居乐业的象征。

后来,农村的草屋变成了平房,城市里高楼大厦林立,一个颠覆性的居住时代来临了。开放变成了幽闭,亲善变成了严厉,盛情变成了冷漠,慷慨变成了吝啬……无论城市,或是乡村,皆是冷酷的窗户和密闭的防盗网,燕子没了以前的幸运,“燕子归来衔绣幕,旧巢无觅处。”燕子无法“安家”,天天要经历风吹雨打,在钢筋水泥林立的黑森林里,燕子无法呼吸到新鲜的空气,久而久之便不再回来了,美好的故事成了遥远的回忆。人类在囚禁自己的同时,也羞辱了认亲的燕子。

不知人类的祖先是否与燕族有过长相守的盟约。如今闭门谢客,算不算背信弃义和严重毁约呢?

上年,一开春,燕子便在办公楼一楼的廊檐下建了两个窝,在存放自行车的大厅横梁边也开始建窝。保洁员因为地板上不时掉有泥巴,想把燕窝捣掉。几位同事劝他们说,有燕子能来搭窝是好事。这才保住。“片片仙云来渡水,双双燕子共衔泥。”这样的情况回想才能更长了。保洁员用旧报纸铺在地板上,接住燕窝里掉下来的泥巴、鸟屎和食物残渣。这样,每天上班便可见燕子飞出飞进,忙忙碌碌地衔泥搭窝,几天时间就搭好了。

花开柳拂,夏风熏蒸,不记得哪一天听到燕窝中叽叽的鸟叫声,电动车防盗器一响,燕窝边立马伸出五个刚长出绒毛的鸟头,嘴边带着一溜黄,个个欢快的叽叽叫着,以为是母燕觅食回来了,特别有趣。

“晴丝千尺挽韶光,百舌无声燕子忙。”时时见到燕子轻盈迅捷的身影在大院里飞舞,捕捉飞虫或觅食归来,心中默默祝福小燕子快点长大,不知不觉,雏鸟长出了羽毛,嘴角上的黄色慢慢退去,能站在窝边扑棱着翅膀,展翅欲飞。也不知道啥时候,燕窝空了——五只小燕子不见了,心中不觉怅然,好像失去了什么。又过了一个多月,燕窝里又响起了叽叽声——第二窝的小燕子出生了!燕子们更加忙碌了,它要在冬天来临之前把这批孩子养大,然后带它们飞往千里之外温暖的南方。这一家归去来兮,巢空巢满,上演着人间的悲欢离合。

小河再现鱼游蟹舞,大山重见兔走雉飞!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。我们都在期待今年燕归来! (作者单位:县教育局)